



3101152772000855

主动公开

上海市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沪浦发改城〔2024〕1125号

关于川沙新镇六灶社区纵二河 (六灶港-新溪北路、崇溪路-焙灶港)河道 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沙新镇人民政府:

你镇《关于报送川沙新镇六灶社区纵二河(六灶港-新溪北路、崇溪路-焙灶港)河道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》(浦川新府〔2024〕79号)收悉。经研究,批复如下:

一、为提高地区防汛排涝能力,满足水资源调度需要,根据新区蓝线专项规划和区域控制性详细规划,原则同意川沙新镇六灶社区纵二河(六灶港-新溪北路、崇溪路-焙灶港)河道建设工

程可行性研究报告。

二、本项目分为两段。其中，北段北起六灶港，南至新溪北路；南段北起崇溪路，南至焙灶港。全长约 1.04 公里，规划河口宽 35 米，两侧陆域控制带各 6 米。

三、主要建设内容是：河道开挖与疏拓工程、护岸工程、防汛通道、绿化工程及相关附属工程，以及征地动迁、管线搬迁等前期工作。项目建设标准：工程等别Ⅲ等，主体建筑物 3 级，抗震设防烈度 7 度。

四、在下阶段工作中，应根据评估意见，结合地区规划、现状地形、生态景观等，优化河道总体设计方案，注重处理好与周边河道、绿地等的衔接，研究优化断面布置及护岸结构型式；陆域控制带结合周边现状情况，合理安排防汛通道等布置；做好土方平衡工作，减少土方外运，合理控制投资。

五、根据项目房屋土地权属调查报告，结合现状情况，本项目前期工作是：征收及收回土地约 75.81 亩，其中集体土地约 45.53 亩，国有土地 30.28 亩；补偿居住房屋约 7 产，补偿非居住房屋，以及实施管线搬迁工作。

六、本项目总投资 11853 万元，其中工程建设费 3619 万元（建安费 2985 万元，其他费 366 万元，工程预备费 268 万元），前期费 8234 万元（征地动迁费 6388 万元，管线绿化搬迁费 1332 万元，其他及不可预见费 514 万元）。所需资金中，工程费和 50%

前期费，共约 7736 万元由新区财力承担；剩余 50%前期费，约 4117 万元由你镇筹措。

七、本项目建设工期 8 个月。

八、本批复有效期 24 个月。

接文后，请严格按照《政府投资条例》的规定开展后续各项工作，严格按照本批复的内容及投资估算控制初步设计，加强项目管理，确保项目依法合规有序实施。

特此批复。

- 附件：1. 川沙新镇六灶社区纵二河（六灶港-新溪北路、崇溪路-焙灶港）河道建设工程投资估算表
2. 川沙新镇六灶社区纵二河（六灶港-新溪北路、崇溪路-焙灶港）河道建设工程绩效目标表

上海市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4 年 12 月 23 日

抄送：新区政府、财政局、生态环境局、规划资源局、审计局、统计局。

上海市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 12 月 24 日印发

附件 1

川沙新镇六灶社区纵二河（六灶港-新溪北路、
崇溪路-焙灶港）河道建设工程投资估算表

序号	名称	金额（万元）
一	工程建设费	3619
1	建安费	2985
1.1	土方工程	995
1.2	护岸工程	1594
1.3	防汛通道及绿化工程	279
1.4	临时及附属工程	117
2	其他费	366
2.1	场地准备费	30
2.2	前期工作费	30
2.3	设计费	97
2.4	施工图预算编制费	10
2.5	勘察费	24
2.6	监理费	97
2.7	建设管理费	78
3	工程预备费	268
二	前期费	8234
1	征地动迁费	6388
2	管线搬迁费	1332
3	服务及管理费	122
4	不可预见费	392
三	总投资	11853

附件 2

川沙新镇六灶社区纵二河（六灶港-新溪北路、
崇溪路-焙灶港）河道建设工程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	川沙新镇六灶社区纵二河（六灶港-新溪北路、崇溪路-焙灶港）河道建设工程		
项目总投资 （万元）		11853		
政府出资（万元）		11853		
总体目标		提高河网排蓄水能力，保障区域防洪除涝安全，改善水生态环境。		
绩效 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工程规模	长约 1.04 公里，河口宽 35 米，两侧陆域控制带各 6 米。
		质量指标	工程质量	20 年一遇治涝标准
		时效指标	建设工期	8 个月
		成本指标	项目总投资	按批准概算控制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指标	改善区域水环境和人居环境	提高区域调蓄水面积，加强河网调蓄、排水能力，减轻沿线区域排涝压力；改善水质，提升周边环境质量。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	90%以上